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赣州市委办公室、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赣市办字〔2019〕26号）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市房地产行业、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建筑节能与科技进步、市政公用事业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保障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有关公共租赁住房资金安排。

（三）承担全市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贯彻落实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四）负责拟订贯彻工程建设标准、工程建设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的措施，拟订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拟订贯彻落实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实施意见；负责一般性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造价、工程定额和费用标准的管理；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规范全市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执行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提出房地产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产测绘备案及应用、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等规章制度的执行监督工作；负责落实私房政策；负责中心城区保障性住房与直管公房经营的监管。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并监督和指导实施；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工程质量检测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参与指导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建筑材料的管理；负责全市建筑装饰装修行业管理。

（七）负责拟订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市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负责市场准入、设计方案招标投标、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管理；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监督管理城乡及工业与民用建筑抗震设计规范实施、抗震设计。

（八）负责监督管理中心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承担中心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的工程验收工作。承担编制中心

城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负责提出中心城区年度城建项目初步计划；负责组织检查项目计划任务执行情况。

（九）负责拟订全市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综合管理城镇供水、燃气设施建设及运行工作。

（十）承担指导规范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特色小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管理，组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市重点镇、示范镇建设。

（十一）负责全市公积金监督管理，确保公积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住房公积金政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监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管理、使用和安全。

（十二）承担推进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节能项目。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十三）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督促相关单位落实好行业安全生产责任制。

（十四）指导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业务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预算单位共有8个，包括：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独立核算）、赣州市工程质量管理服务中心（独立核算）、赣州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独立核算）、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支队（独立核算）、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档案馆（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独立核算）、赣州市城镇燃气服务中心（独立核算）、赣州市公房管理服务中心（独立核算）以及我局代管单位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独立核算）。

编制人数小计39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36人（不含市纪委监委派驻人员编制），工勤编制人数3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55人，事业编制人数300人。实有人数340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340人，行政在职人数43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4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257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345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42369.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792.24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070.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9.31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5.23 万元;其他收入 113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268.96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25163.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517.12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42369.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792.24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的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91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9.4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55.9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8451.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342.7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01.36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749.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4.0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64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3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866.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053.3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8 万元;其他支出 113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269.9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355.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43.9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1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93.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74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53.79 万元;其他支出 113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269.9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6070.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9.31 万元，主要原因为市公房管理服务中心预算支出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082.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1.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5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827.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6.3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55.9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22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54.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0.57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500.31万元，其中：货物预算125.02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375.29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42369.66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2023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14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12243 万元，其中：局机关项目 5 个，项目预算金额 9969 万元；市工程质量服务中心项目 2 个，项目预算金额 136 万元；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项目 1 个，项目预算金额 45 万元；市住建档案馆项目 1 个，金额 36 万元；市住建执法稽查支队项目 1 个，项目预算金额 22 万元；市燃气服务中心项目 1 个，项目预算金额 8 万元；代管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项目 2 个，项目预算金额 95 万元；市公房服务中心项目 1 个，项目预算金额 1932 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重点项目：城市体检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 2022 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江西省人民政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共建城市体检评估机制推进城市高质量发展示范省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探索建立了“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城市体检工作机制，为保证 2023 年城市体检工作顺利实施，需聘请第三方专业技术团队开展城市体检服务。

(2)立项依据：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 2022 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江西省人民政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共建城市体检评估机制推进城市高质量发展示范省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赣州市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

于印发《赣州市 2022 年城市体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探索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城市体检工作制度。

(3)实施主体：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实施方案：

a.确立城市体检指标体系

围绕住建部确定的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 8 个方面，结合赣州市自身发展阶段、发展特征和城市人文环境，提炼特色指标，并根据江西省住建厅城市体检要求，完成省级指标，最终形成赣州特色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并确定指标评定办法。

b.开展数据采集工作

组织各相关责任部门填报专项数据并明确数据来源，数据应以公开发布的经济社会统计数据、城市建设数据、地理国情普查数据等常规统计数据为基础，结合运用新技术手段现场采集的数据以及抓取的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型数据。

c.城市指标综合分析

针对已形成的赣州市城市体检的基础数据进行指标计算，为城市体检提供数据支撑。依据指标评定办法，对城市体检数据处理结果，按照定性与定量、主观与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分析论证，从国内同等城市发展水平、国家或地方标准规范、城市定位及发展目标等多维度，综合评价城市人居环境质量，得出指标结论，全面排查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存在

的问题、短板。

d.社会满意度综合分析

通过对社会满意度调查数据进行数据分析，整理分析调查所反映的问题，研究问题的成因并提出政策、建议，形成社会满意度调查专项综合分析成果，编制完成社会满意度综合分析。

e.编制自体检评估报告

根据八个方面各项指标分析情况和专项调研结果，研究各指标采集结果与居民满意度的差异，结合样本城市数据、赣州市历史数据、同类型城市数据、国家标准规范开展多维度分析评价，提出各项指标的评价标准、提出指标成果及应对策略。按照住建部和江西省住建厅要求编制完成自体检报告。

(5)实施周期：**1**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80**万元。

(7)绩效目标：目标**1**为确立城市体检指标体系；目标**2**为开展数据采集工作；目标**3**为城市指标综合分析；目标**4**为社会满意度综合分析；目标**5**为编制自体检评估报告。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49.11**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6.5**万元,比上年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规定。

公务接待费**42.61**万元,比上年减少**2.87**万元,主要原

因是：单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规定。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结合实际更新，不要删除此部分）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1**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收入总表

[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2]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 [601003]赣州市工程质量管理服务中心, [601004]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稽查支队, [601005]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档案馆, [601006]赣州市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 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 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42,369.66	25,163.37	16,070.08	16,070.08								1,13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0		359.50	359.5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24		359.24	359.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5		0.65	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59		322.59	322.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36.00	36.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80		366.80	366.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80		366.80	36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83		168.83	168.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93		158.93	158.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5		39.05	39.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41.80	5,558.56	15,082.24	15,082.24								1.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30.29	5,327.05	15,002.24	15,002.24								1.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8.51		1,538.51	1,538.5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10.10		810.10	810.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981.67	5,327.05	12,653.62	12,653.62								1.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80.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1.51	61.5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1.51	61.51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0.00	17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0.00	1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66.36	19,604.81	261.54	261.54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604.81	19,604.81											
2210101	廉租住房	10,521.97	10,521.97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082.84	9,082.84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54		261.54	261.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261.54									
229	其他支出	1,135.20											1,135.20	
99	其他支出	1,135.20											1,135.2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35.20											1,135.20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6010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601002]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601003]赣州市工程质量管理中心，[601004]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执法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2,369.66	3,918.59	38,451.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0	359.5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24	359.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5	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59	322.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36.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80	366.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80	36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83	168.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93	158.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5	39.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41.80	2,930.75	17,711.05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30.29	2,869.24	17,461.05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8.51	1,538.5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10.10	810.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981.67	520.62	17,461.05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1.51	61.5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1.51	61.51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0.00		17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0.00		1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66.36	261.54	19,604.8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604.81		19,604.81
2210101	廉租住房	10,521.97		10,521.97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082.84		9,082.84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54	261.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229	其他支出	1,135.20		1,135.20
99	其他支出	1,135.20		1,135.2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35.20		1,135.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2]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 [601003]赣州市工程质量管理服务中心， [601004]赣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6,070.08	3,827.08	12,2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0	359.5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24	359.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5	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59	322.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36.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80	366.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80	36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83	168.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93	158.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5	39.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82.24	2,839.24	12,243.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002.24	2,839.24	12,16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8.51	1,538.5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10.10	810.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653.62	490.62	12,16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54	261.54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54	261.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2]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 [601003]赣州市工程质量管理服务中心， [601004]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827.08	3,369.00	458.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5.92	3,355.92	
30101	基本工资	1,014.85	1,014.85	
30102	津贴补贴	242.26	242.26	
30103	奖金	551.54	551.54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1.99	161.99	
30107	绩效工资	370.88	37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59	322.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0	4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72	310.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09	56.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8	2.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8	18.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08		458.08
30201	办公费	109.80		109.80
30202	印刷费	10.35		10.35
30205	水费	2.80		2.80
30206	电费	18.00		18.00
30207	邮电费	6.60		6.60
30208	取暖费	8.90		8.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35.51		35.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50		6.50
30213	维修（护）费	3.30		3.30
30215	会议费	12.00		12.00
30216	培训费	10.65		10.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61		42.61
30228	工会经费	19.52		19.52
30229	福利费	56.30		56.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90		70.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5		28.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9	13.09	
30302	退休费	0.65	0.65	
30305	生活补助	2.00	2.00	
30309	奖励金	10.44	10.44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6010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601002]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01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9.11	6.50	42.61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2]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 |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42,369.66		
其中:财政拨款	16,070.08	其他经费	26,299.57
支出预算合计	42,369.66		
其中:基本支出	3,918.59	项目支出	38,451.06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我部门职责及中心工作,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房地产市场监管、建筑业监管、安全生产监管、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机关党建、精神文明建设、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常态化管理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奖励符合条件的建筑业企业	≥1家
		培育示范乡镇个数	≥60个
	质量指标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示范乡镇创建受益县(市、区)	18个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受益县(市、区)	18个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赣州市城市体检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城市体检，查找制约城市建设领域发展“短板”“弱项”，形成2023年城市体检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体检服务成本	≤8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城市体检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发现城市建设领域发展“短板”“弱	≥10个
	时效指标	城市体检报告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提升城市功能与品质项目数	≥2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其他收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36.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136.2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